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 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 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汪文强先生主持, 会议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奉化市象山港避风锚地建设项目及配套工程(BT)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 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实施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并在该事项实施后注销“奉化市象山港避风锚地建设项目及配套工程(BT)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与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